

# 关于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30只基金销售渠道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7年6月1日起，将新增基煜基金办理东方基金旗下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30只基金（详见下表）的开户、申购及转换（仅限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业务。

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0
2	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7
3	东方成长收益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3
4	东方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2
5	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73
6	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48
7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1
8	东方互联网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74
9	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001987
10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3
11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1
12	东方民丰回报赢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4005
13	东方民丰回报赢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4006
14	东方启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8
15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6
16	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14
17	东方荣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80
18	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120
19	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121

20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400027
21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400029
22	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50
23	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451
24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318
25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060
26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384
27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385
28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5
29	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160
30	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161
31	东方永熙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530
32	东方永熙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531
33	东方永兴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324
34	东方永兴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325
35	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5
36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9
37	东方臻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896
38	东方臻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897
39	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44
40	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32

注：东方民丰回报赢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含A、C类）、东方荣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A、C类）、东方永熙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A、C类）、东方永兴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A、C类）正处在封闭运作期间，本公司不对该只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进行确认。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安排该基金在规定时间段的开放事宜，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尽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产品开放期间，投资者可通过基煜基金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申请。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煜基金网站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及销售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基煜基金的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基煜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站：[www.jiyufund.com.cn](http://www.jiyufund.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5888.com](http://www.df5888.com)或[www.orient-fund.com](http://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